

#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2007.6.12 星期二

上海证券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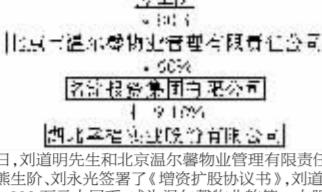
D19

股票简称:SST 幸福 证券代码:600743 编号:临 2007-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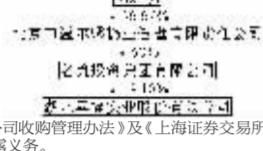
##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熊生阶先生是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2007年6月7日,刘道明先生和北京温尔馨物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尔馨物业”)原股东熊生阶、刘永光签署了《增资扩股协议书》,刘道明先生通过温尔馨物业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成为温尔馨物业的第一大股东,从而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如下: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6月11日

##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幸福实业

股票代码:6007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道明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66 - B - 802 号

通讯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66 号津律花园 B 座 27 楼

签署日期:二零零七年六月七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的股份。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4.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所聘请的证券投资专业的中介机构,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收购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指刘道明先生

幸福实业上市公司:指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名流置业:指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温尔馨物业:指北京温尔馨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名流投资:指名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增资扩股:指刘道明先生向温尔馨物业增资 2,000 万元,温尔馨物业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 万元的行为

本次交易:指由于温尔馨物业本次增资扩股导致幸福实业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道明先生的行为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指《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增资扩股协议书:指 2007 年 6 月,刘道明和熊生阶、刘永光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书》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指人民币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刘道明

性别:男

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66 - B - 802 号

通讯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66 号津律花园 B 座 27 楼

联系电话:027-87358020

信息披露义务人过去 5 年内的诚信情况

刘道明先生,工学学士,十届全国人大代表,1976 年 2 月至 1983 年年底在工程兵某部队服役,1994 年至 1999 年在湖北省政府办处工作。1989 年以来历任海南名流置业发展公司总经理,安徽名流置业发展公司总经理,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幸福实业”)董事,2000 年 11 月至今任名流置业董事长,湖北北美汽车制冷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湖北名流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工商直属委员、中国房地产沙龙副理事长,湖北省慈善总会名誉会长。

3.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 5 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最近 3 年内无因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记录。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成为幸福实业的实际控制人,其对幸福实业的控制关系图如下:



注:2007 年 2 月 28 日,名流投资与名流置业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书》,名流投资拟将其持有的 6,000 万股幸福实业股份,占幸福实业股份总额的 19.18%,转让给名流置业。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名流置业 66.67%的股份。

1. 温尔馨物业

温尔馨物业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持有其出资 2,0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66.67%,为温尔馨物业的第一大股东。

该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1102212544441(1-1);

住所:北京市昌平县燕丹乡海青路;  
法定代表人:熊生阶;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经营范围:机动车停车服务;物业管理。

主要董事、监事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熊生阶	男	中国	北京	否	董事长
刘永光	男	中国	北京	否	董事
周建刚	男	中国	北京	否	监事

2. 名流投资

名流投资成立于 1996 年 12 月 14 日,温尔馨物业对名流投资出资 1750 万元,占名流投资注册资本的 35 %,是名流投资的第一大股东。名流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号:4403012600696;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国企大厦永辉楼 14B;

法定代表人:汪昌秀;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经营范围:高科技产业的开发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主要董事、监事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汪昌秀	男	中国	武汉	否	董事长
刘道明	男	中国	武汉	否	董事
肖新才	男	中国	武汉	否	董事
熊建强	男	中国	武汉	否	董事
周明鹤	男	中国	武汉	否	董事
刘治祥	男	中国	武汉	否	董事
黎洪寿	男	中国	武汉	否	董事
戴英民	男	中国	武汉	否	监事
彭少民	男	中国	武汉	否	监事
曾刚	女	中国	武汉	否	监事

3.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控制的核心企业和核心业务、关联交易及主营业务的情况说明

1. 信息披露义务人所直接控制的核心企业:

(1) 刘道明先生所控制的企名为海南名流置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名流置业”),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于海南名流置业出资 1,800 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 90 %,信息披露义务人之妻李萍对于海南名流置业出资 200 万元,占该公司的注册资本的 10 %。

海南名流置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1993 年 6 月 14 日;  
住所:海口市琼山区府城大道 206 号 4 楼;

法定代表人:王泽萍;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装饰装修工程、建筑材料生产、高技术投资开发、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纺织品、日用百货、家用电器、办公用品(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须取得行政许可)。

除上述企业外,截止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核心企业。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其关联企业及其主要情况如下:

戴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关联企业。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4.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所聘请的证券投资专业的中介机构,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5. 除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收购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指刘道明先生

幸福实业上市公司:指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名流置业:指名流置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温尔馨物业:指北京温尔馨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名流投资:指名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增资扩股:指刘道明先生向温尔馨物业增资 2,000 万元,温尔馨物业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 万元的行为

本次交易:指由于温尔馨物业本次增资扩股导致幸福实业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刘道明先生的行为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指《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增资扩股协议书:指 2007 年 6 月,刘道明和熊生阶、刘永光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书》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指《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指人民币元

第一部分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刘道明

性别:男

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未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住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66 - B - 802 号

通讯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66 号津律花园 B 座 27 楼

联系电话:027-873580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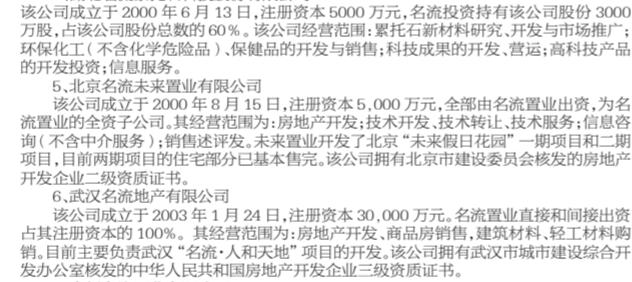
信息披露义务人过去 5 年内的诚信情况

刘道明先生,工学学士,十届全国人大代表,1976 年 2 月至 1983 年年底在工程兵某部队服役,1994 年至 1999 年在湖北省政府办处工作。1989 年以来历任海南名流置业发展公司总经理,安徽名流置业发展公司总经理,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幸福实业”)董事,2000 年 11 月至今任名流置业董事长,湖北北美汽车制冷系统有限公司董事,湖北名流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工商直属委员、中国房地产沙龙副理事长,湖北省慈善总会名誉会长。

3. 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 5 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亦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最近 3 年内无因证券市场不良诚信记录的记录。

4. 信息披露义务人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结构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成为幸福实业的实际控制人,其对幸福实业的控制关系图如下:



注:2007 年 2 月 28 日,名流投资与名流置业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书》,名流投资拟将其持有的 6,000 万股幸福实业股份,占幸福实业股份总额